

Date of Sermon: 2016年 三月6日

基督復活的那日（四十三）：

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他的榮耀 (2)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## 經文

路加福音24:25-26節：「<sup>25</sup>耶穌對他們說：『無知的人哪，先知所說的一切話，你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。<sup>26</sup>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他的榮耀，豈不是應當的麼？』」

## 我信聖徒相通

主之「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」的命令促使聽者與講者，和聽者與聽者彼此之間產生有恆的關係，即是徒信經所提示的「我信聖徒相通」，這些聖徒的組成就是尼西亞信經所提示之「我信唯一聖而公之教會」。信經將聖徒彼此的連結納在「我信聖靈」之下，故聖徒相通的教會生活是聖靈的工作，祂以基督的真理使主基督、你、我等三股繩子緊緊捆固在一起。

因此，講道者當注意，講道內容或許沒有差錯，但若不與聽者因道之故而產生關係，那麼他口中所言不是他的生命，而是抄錄；因不是生命，所以他就無法以道生道。這等人處在危險的狀態而不自知，因為他們以為自己可以講道就與基督有關，但卻是無關。基督是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所以講道者若以講道之職與聽道者保持友善的距離，這不是主基督做的事。

聖徒相通是聖靈的工作，使有耳的聖徒聽當聽的，因此每一聖徒皆有基督的知和基督的愛，這樣的教會就是遵守主彼此相愛命令的教會。因是之故，教會呈現於外的記號當是聽。教會最重要的資產就是她所傳之上帝的道，這是教會至上的光榮，是牧師傳道引以為傲的事，是跨時代的作為，如經上所記：「**誇口的，當指著主誇口**」（林前1:31）。使徒的典範是不提他們工作的果效：看看彼得，他曾一次講道，門徒就添了三千人（徒2:41），但是他的書信沒有一句題到這事；再看看保羅，他的書信也不題他四次旅行佈道的辛苦，使徒心中所想的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傳上帝的道。

## 話語的未來性

我需在此再次提醒各位，基督的話和基督使徒的話皆有未來性，即我們今日聽得的不僅使今日得福，此福份還會延續到未來。保羅說：「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，就當求在上面的事，那裏有基督坐在上帝的右邊。**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**，不要思念地上的事。」（西3:1-2）（注意紅字）由於基督現正坐在上帝的右邊，屬基督的教會當傳基督，以為她與基督一同復活的記號，俾使聽者得思念上面的事。掛著基督教會的招牌，或只題「基督」二字，卻不傳基督，只會將聽的人圈在思念地上事。

最近，我看到某基督教的facebook又再傳那些自認到過天堂和地獄之牧師的經歷，這樣以經歷作為信息主軸的講章絕不是聖靈的工作，因為其中聽不到基督的是，無法使聽者增長有關基督的知識。保羅對聽他的道的哥林多教會說：「**我指著信實的上帝說，我們向你們所傳的道，並沒有是而又非的。因為我和西拉並提摩太，在你們中間所傳上帝的兒子耶穌基督，總沒有是而又非的，在他只有一是。**」（林後1:18-19）

## 教訓的真偽

我以「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」為渠引回「基督與革流巴」的主題。去年(2015/9/20)講到基督責備革流巴的話：「無知的人哪，先知所說的一切話，你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。」現在，大家聽過前兩次講道之後就知道革流巴在「聽」的事上出了差錯，他因聽錯先知所說的一切話，以致於他們的心信得太遲鈍。他們聽錯乃是沒有聽到核心重點，就是基督先受害，後進入榮耀的先後順序。保羅向亞基帕王的分述時，說他所傳的「不外乎眾先知和摩西所說將來必成的事，就是基督必須受害，並且因從死裏復活，要首先把光明的道傳給百姓和外邦人。」(徒26:22b-23)使徒清楚地掌握先受害後榮耀的先後次序，屬基督的傳道人亦當掌握這樣的順序。

基督這句話乃是對革流巴說的最核心，最重要，最關鍵的一句話，也是對所有基督徒至關緊要的一句話，是一切教會真假教訓的試金石。譬如說，有人認為上帝創造世界的時候，依祂絕對的主權可以選擇創造人，或不創造人；又認為，當人墮落之後，上帝有絕對的主權可以選擇救贖人，或不救贖人。這樣的論點看似高舉上帝絕對的主權，但在基督這句話的檢視之下即顯錯誤。

上帝的救贖是百分百必做的事，但人的哲思卻將之說成百分之50的可能。請大家注意，以哲思解釋聖經必使自己陷入封閉系統當中，長進有限，且不多時必露出破綻，無法自圓其說。以哲思建立信仰系統的人，當受到挑戰時，容易動怒，且以非理性的方式護衛他的系統。然最致命的是，以哲思建立信仰系統不需要聖靈上帝的引導，自己想就足夠了。歷史證明，以哲思建立起的信仰系統產生不出偉大的神學家。

## 基督的反問

### 認知到自己的無知

「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他的榮耀，豈不是應當的麼？」基督常以反問語來責備門徒，這方式產生出來的力道比直接責備大上許多。基督的反問必使人感知到自己的無知，譬如，他在聖殿對尋找他的父母反問說，「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？」(路2:49)他對質疑他可赦罪身份的文士和法利賽人反問說，「或說你的罪赦了，或說你起來行走，那一樣容易呢？」(路5:23)他對那些跟隨他的人反問說，「你們為甚麼稱呼我主阿，主阿，卻不遵我的話行呢？」(路6:46)

### 激勵我們思想

上帝以問句與人對話首見亞當犯罪後，祂呼喚躲避祂的面的亞當，說，「你在哪裏？」上帝這樣的問句不是意謂著祂不知亞當躲到那裏去了，因大衛說：「我若升到天上，祢在那裏；我若在陰間下榻，祢也在那裏」(詩139:10)，上帝乃是要亞當聽了祂這問之後，讓他認清楚他的處境，思想為何他本可站立祂面前，但現在卻不能。問語的目的乃是激勵我們思想。

### 肯定的更加肯定，否定的更加否定

「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他的榮耀，豈不是應當的麼？」之反問不僅激勵革流巴思想，基督這樣的反問必使思想過後的他的心，對基督所肯定的更加肯定，對基督所否定的更加否定；也就是說，「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他的榮耀」的真理在思想過後之人的心裏是沒有任何模糊的空間。請大家注意，這是基督徒建立穩固信仰的唯一途徑，因此，基督徒當臣服在這真理之下，深刻理解這句話的意義，若我們的態度僅是探索這句話的神學意境，卻不臣服之，那麼「基督這樣受害」就與我們無關。凡聽得這句話講解的人需謹慎，聽了不僅是要知，還要信而順服。

### 「豈不， *ought not*」

基督之「豈不， *ought not*」一詞啟示著，他原本不需做這事，但當某種條件成立後，他則必須做這事。上帝的兒子是永恆到永恆的存有，故受害不是上帝的兒子本來當做的事；若沒有創造，或

若沒有發生罪的事，卻要上帝的兒子受害令人匪夷所思。但，當罪進入世界，那麼，基督身為救贖主就必須經過受害，且基督一旦做了，一定要成就（見以後講章）。

## 基督這樣受害顯明了罪已入了世界

基督必須受害顯明一個事實就是，罪已經進入世界，保羅說：「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」（羅 5:12a）（注意紅字）。罪不是原有的，罪是產生的；因不是原有的，所以有解決的可能。

亞當是按著上帝的形像樣式而造，當上帝造完亞當後，看之即說「甚好」，傳道書7:29節說：「上帝造人原是正直」。上帝所謂的「甚好」表示亞當是祂最精心全意，極致的創造；說得白話一點，沒有比亞當再好的創造。上帝說甚好就是甚好，沒有比上帝更高的權威得以肯定或否定這樣的評價。

何謂「甚好」？1. 亞當按上帝的形像樣式而造；2. 亞當有最高權威管理上帝所造的萬物；3. 亞當在受造界中擁有最大的自由。為今日主題之故，請大家注意第3點。亞當最大的自由不是自由行走伊甸園，而是他有自由可以不犯罪，但有自由可以犯罪。請注意，亞當犯罪的機率沒有比不犯罪來得高，不犯罪也沒有比犯罪的機率低。還有一點，上帝賜予的這等自由與魔鬼惡心的引誘皆不是使人必要犯罪的原因。

人的哲思總愛做上帝的參謀，謂上帝的全能當造一個不可能犯罪的人（和天使），這樣，死就不會進入世界，世界沒有罪，聖子也就不需來到世界，為贖我們的罪而死。又有人做下述這樣的立論：謂上帝只要使人一直順服祂下去，最後得到祂的印證，聖子也可道成肉身，使人與祂聯合，這樣，基督也可避免受害。但是，基督真的受害了，所以上帝沒有造一個不會犯罪的人，也沒有保持人在不犯罪的天平上，上帝造人給予他最大的自由。

對我們而言，明白亞當擁有這等自由是極其重要的，因為這關乎到我們對上帝的認識。亞當若不是被造在可犯罪，可不犯罪的自由狀態下，那麼上帝就不是以盡心，盡力，盡性的態度造亞當。倘若上帝在創造亞當時，保留一手，不使亞當有最大可能的自由，那麼上帝在其他事上亦可能有所保留，那麼保羅的「律法是聖潔的，誠命也是聖潔，公義，良善的」之言，就不是全真。若保羅這句話不是全真，那麼違背上帝的律法就是死，這等刑罰就不是公義的判決，是超過律法的刑罰制定。

## 若說自己無罪

做基督徒久了，對罪的認識也漸漸淡了，使徒約翰寫的約翰一書指出，「我們若說自己無罪，便是自欺，真理不在我們心裏了」（約一1:8）這表示有些基督徒開始不認自己有罪，甚至有的還說，他自己沒有犯過罪（約一1:10）。我們看到這樣的話實在感到驚訝，因為這些事發生在使徒自己所牧養的教會中。使徒不擦脂抹粉，不粉飾太平，他很誠實地將教會情況寫下，使我們得以真實地認識教會。使徒牧養的這些會眾，耳中聽的是從使徒而來的第一手教訓，眼睛看到的是基督教會中最尊貴地位的使徒，然，他們聽了使徒的教訓居然還會發展成認為自己是無罪的，有的甚至還離開使徒，從他們中間出去（約一2:19）。若使徒牧養的教會的會眾尚且如此，何況其他教會！

我們讀約翰一書第一章時，因「我們若說自己無罪，...」這句話的存在使得這章的張力拉到極限。他們有道可聽，他們因此知道上帝是光，知道基督原與父同在，知道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，但為什麼使徒還說他們「在黑暗裏行」？使徒指的黑暗到底是什麼？

事實上，約翰一書第一章，甚至整卷約翰一書，乃是約翰之彼此相愛的教訓。使徒彼得有他彼此相愛的教訓，使徒保羅有他彼此相愛的教訓，各使徒用他們自己的筆觸風格寫下基督之彼此相愛的教訓。用詞用語雖各不相同，但精意是一致的，就是要求基督徒要彼此相愛。這樣，約翰所

謂的黑暗就是指這些聽了基督的道，知道上帝的誰，卻不與其他基督徒相交，因為他們說自己無罪，自己沒有犯過罪，但其他基督徒卻有，故不齒與他們相交。

在此順便一提，使徒特別強調，他們親眼看過，親手摸過基督這生命之道，這「親眼看過，親手摸過」之語只有使徒可以這麼說，其他人不能。所以，那些自稱看見過耶穌的，全都是假的，他們看到的絕不是耶穌。那些傳天堂地獄經歷的，和轉述轉載這些經歷的，有災禍了。邀請這些人來台的也不可豁免，因為他們明明地引進假使徒，假先知，來迷惑教會。